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一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

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左岸环境”)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本公司”或“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辅导期内开展辅导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期内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为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本期辅导工作小组成员由龚春霞、袁唯恒、沈鹏、王婧磊、陈欣颖、马振喜、余龙腾、苏涛、李图、李奕恺组成,上述辅导人员均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且均未同时承担四家以上拟上市公司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上述辅导人员中,龚春霞、袁唯恒均具备保荐代表人资格,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

管规定》中辅导机构指定参与辅导工作的人员中保荐代表人不得少于二人的要求。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发生了调整，辅导人员蔺玉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左岸环境辅导人员，新增辅导人员为袁唯恒，辅导小组组长为龚春霞，未发生变化。

参与本期辅导的其他中介机构包括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辅导期内，参与辅导的其他中介机构未发生变动。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2023年9月21日，本公司与辅导对象签署了辅导协议，随后即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并于2023年9月26日在贵局完成了辅导备案登记。本期辅导工作于2023年9月26日开始至本报告出具日结束，为第一期辅导。

2、辅导方式：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采取现场尽调、召开三方中介机构协调会、问题诊断与咨询、个别答疑等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形成具体的辅导及整改方案，并推进整改进程和监控实施情况。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自开始本期辅导工作以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辅导工作小组按照辅导计划开展辅导工作，本期辅导的主要内容如下：

1、核查辅导对象在公司设立、改制、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等历次重大股权变动时的合规性；核查辅导对象历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的完整性、真实性、合法性；完成对辅导对象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的核查，并做出专业判断；

2、督促辅导对象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辅导对象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3、督促辅导对象完善，规范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健全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4、督促辅导对象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5、督促辅导对象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计划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6、督导辅导对象依照新《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等规范性文件建立健全财务会计管理体系。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配合本辅导机构对辅导对象开展辅导工作，完成了对辅导对象的尽职调查、问题诊断、专业咨询及规范整改等一系列辅导工作，辅导效果良好。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相关问题及改进情况

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要求，上市公司需聘任适当人员担任独立董事且董事会成员中应当至少包括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同时应建立健全相关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辅导期内，经中介机构与辅导对象管理层沟通一致，辅导对

象将逐步建立并完善独立董事相关制度，后续，辅导小组将及时督促辅导对象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建立完善并执行独立董事相关规章、制度，帮助辅导对象持续提升治理和管理水平。

2、内部控制相关问题及改进情况

辅导期内，辅导对象内控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效果有待进一步完善与提升。辅导机构协同会计师、律师对该问题持续督导，督促辅导对象建立规范、合理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理顺部门设置和人员管理，确保实现公司战略，提高辅导对象经营的效率和效果，保证辅导对象财务报告及管理信息的真实、可靠和完整，保障辅导对象资产的安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监管要求。同时，通过进一步深入梳理辅导对象的治理制度、财务内控等情况，提出解决方案，并协助辅导对象落实执行解决方案，完善辅导对象公司治理及内控体系。在辅导机构的辅导下，辅导对象进一步完善了各部门规章制度，并在日常经营中有效执行。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经过本期的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已较好地建立并完善了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机制，能够做到独立、规范运行，公司治理和管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辅导对象已对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辅导机构将会持续、严格地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的标准要求对左岸环境的各项运作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左岸环境符合北交所发行上市要求。

三、下一阶段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的辅导人员与本阶段的辅导人员相同，预计不发生变化。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按照辅导协议和辅导计划开展工作，下一阶段重点辅导工作内容包括：

1、根据本期核查结果，掌握辅导对象目前存在的实际问题，进一步明确辅导工作的重点，形成具体的辅导及整改方案并开始实施；

2、对辅导对象的董监高及持股 5%以上股东进行集中学习和培训，确保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3、继续银行账户资金流水的核查工作，结合左岸环境经营情况，补充打印辅导对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成年子女、辅导对象主要关联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计机构负责人、出纳以及其他与左岸环境关系密切的人员等开立或控制的报告期内完整的银行账户资金流水，并进行资金流水核查工作；

4、通过对左岸环境主要客户、供应商、主要银行进行实地走访或访谈，以及现场核查等方式，深入了解左岸环境的产业链地位，经营管理情况和业务发展状况，核查辅导对象同业竞争、关联交易相关情况，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

5、对辅导对象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辅导对象开展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准备工作的准备工作；

6、督促辅导对象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计划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7、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并开展问题诊断与咨询、个别答疑及辅导培训等工作；

8、继续对辅导对象进行尽职调查、梳理相关问题并督促辅导对象进行整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全部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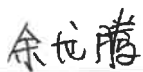
龚春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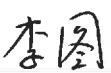
沈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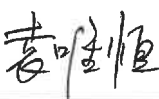
陈欣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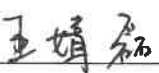
余龙腾



李图



袁唯恒



王靖磊



马振喜



苏涛



李奕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24年 1 月 4 日